

河南中拓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报二次问询函的回复

1、 关于哈萨克斯坦项目

你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280.76 万元，上年同期为 10,304.30 万元，同比减少了 77.87%。针对持续经营能力，你公司在问询函回复中显示，“2020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与哈萨克斯坦天然气运输公司（哈萨克斯坦国家公司）签订了 2021 年天然气购销协议，获批使用国家天然气管道后，预计每月输送 1 亿立方正负 10% 的天然气，此合同将会带给公司可观利润，公司有望扭亏为盈”。

请你公司结合哈萨克斯坦项目合同条款、期后经营情况等，说明项目的履约进度以及已实现的项目现金净流量和预计可实现的项目现金净流量。

回复：

我公司哈萨克斯坦天然气购销合同目前还未开始执行，原因是我公司还未获得天然气输送管道使用权，目前我们正在与国家管网进行积极沟通、协调，尽快给予天然气输送管道使用权。也与哈萨克斯坦天然气运输公司达成延期协议，约定签订的 2021 年天然气购销合同可以往后顺延，直至我方获批使用国家天然气管道后开始执行合同内容。合同中约定每天可接收 300 万立方正负 10% 的天然气，根据合同约定输送量，该项目开始运营后，预计平均每月可实现现金净流量 900 万人民币。

2、 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11,491.94 万元，占总资产的 54.50%，账龄 3 年以上的账面余额为 5,097 万元，占比 47.72%。针对坏账准备情况，你公司在问询函回复中显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四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已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随着公司加大国外业务，应收账款可能会逐步减少，国外业务应收账款回收速度要高于国内业务。如果客户财务状况出现困难，则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四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请你公司：

(1) 结合合同履行情况、信用损失计提政策等，分别说明账龄在三年以下，三年至四年的应收账款是否存在回收风险，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补充说明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及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后续催收措施。

回复：

(1) 与我单位合作甲方多为大型油气企业及其下属企业、市政燃气公司、市政自来水公司、发电厂或其他大型工业企业等，国企客户较多，3 年以下及 3-4 年应收账款通常是属于甲方办理竣工、结算或审计手续繁琐，挂账及资金审批手续繁冗导致，但甲方单位实力都较为雄厚，发生财务困难的可能性不大，回收风险较低。我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损失计提比例为 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80%、4 年以上 100%，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 2021 年上半年我公司回收应收账款 1600 万，我公司目前

采取制定部门回款目标任务，目标任务责任到人，加之奖惩结合的考核制度，定期对客户情况进行会议分析，不断调整后续催收政策，改善未来应收账款回收速度，减少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河南中拓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6日